

## 股本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0億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則本公司於緊隨全球發售後的股本如下：

股份數目	股份詳情	佔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1,892,310,000 . . . . .	內資股	61.5%
107,690,000 . . . . .	將由內資股轉換並由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持有的 H 股	3.5%
1,076,900,000 . . . . .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 H 股	35.0%
3,076,900,000 . . . . .		100%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於緊隨全球發售後的股本如下：

股份數目	股份詳情	佔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1,876,156,000 . . . . .	內資股	57.9%
123,844,000 . . . . .	將由內資股轉換並由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持有的 H 股	3.8%
1,238,435,000 . . . . .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 H 股	38.2%
3,238,435,000 . . . . .		100%

上表假設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已完成。

### 我們的股份

我們的內資股及H股均屬於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H股僅可以港元認購及買賣，而內資股僅可以人民幣認購及買賣。除若干中國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外，中國法人或自然人通常不可認購或買賣H股；而內資股僅供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符合條件的境外策略性投資者認購和買賣。我們必須以港元支付所有H股股息，並以人民幣支付所有內資股股息。

全部現有內資股均由我們的發起人持有作為發起人股份（定義見公司法）。根據公司法，發起人股份由2010年2月9日（我們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的日期）起計一年內不得出售。此禁售期將於2011年2月9日屆滿。公司法進一步規定，就公司的公開股份發售而言，在發售前已發行的公司股份在上市當日起計一年內不得轉讓。然而，基於國務院頒佈的關於減持國有股籌集社會保障資金管理暫行辦法及基於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與中國主管部門的討論，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轉讓上市前已發行予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的任何股份將不受有關轉讓限制所規限。有關可能轉讓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所持股份的相關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日後於公開市場上拋售或被市

---

## 股本

---

場認為拋售我們的H股或與我們的H股有關的其他證券，可能會對我們的H股的現行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一節。在取得國務院或其授權監管部門的批准及獲得聯交所的同意後，內資股可轉換成H股。

除章程細則所規定且本招股章程附錄八所概述有關向我們的股東寄發通告及財務報告、解決爭議、股份在股東名冊不同部分登記、股份轉讓方式及委任股息收款代理人的事宜外，我們的內資股及H股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特別是在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後所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地位。然而，內資股的轉讓須受中國法律可能不時施加的有關限制所規限。除全球發售外，我們並無計劃在進行全球發售的同時或之後六個月內進行任何公開或私人發行或配售證券。我們並未批准進行全球發售以外的任何股份發行計劃。

### 我們的內資股轉換為H股

#### 轉換內資股

根據國務院證券監管機關及章程細則的規定，在有關轉讓股份轉讓及買賣前，妥為完成任何必要的內部批准程序，並經中國有關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批准後，我們的內資股可轉換為H股及轉讓予境外投資者，且該等轉讓的H股可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此外，該等轉讓、買賣及上市須全面遵守國務院證券監管機關的法規規定及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的規則、規定及程序。倘我們的任何內資股轉讓予境外投資者，並在聯交所作為H股買賣，則該等轉讓及轉換將須獲得中國有關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的批准。該等轉換股份在聯交所上市須獲得聯交所批准。根據本節所述將我們的內資股轉讓及轉換為H股的方法及程序，我們可於進行任何建議轉讓前申請將我們的內資股的全部或任何部分作為H股在聯交所上市，以確保可於知會聯交所及交付股份以便在H股股東名冊登記後迅速完成轉讓過程。由於聯交所通常會將我們在聯交所首次上市後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視作純粹行政事宜考慮，故毋須作出我們在香港首次上市時所作出的有關事先上市申請。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轉讓股份毋須類別股東表決。任何轉換股份在我們首次上市後在聯交所申請上市，須以公告方式將有關建議轉讓事先通知股東及公眾。

#### 轉換機制及程序

在取得一切所需的批准後，仍須完成下列程序，轉換方始生效：相關內資股將自內資股股東名冊撤銷，我們會將有關股份在香港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中重新登記，並指示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發出H股股票。在我們的H股股東名冊登記必須符合下列條件：(a)我們的H股證券登記處致函聯交所，確認有關H股已妥為登記於H股股東名冊，並已正式派發H股股票，及(b)H股獲准在聯交所買賣符

---

## 股本

---

合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與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於轉讓股份重新在我們的H股股東名冊登記前，有關股份不得作為H股上市。

就我們的董事所知，目前概無我們的發起人建議將其持有的任何內資股轉換為H股，惟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就全球發售將轉換並轉讓予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的內資股除外。

### 轉讓於上市日期前已發行的股份

公司法規定，就公司的香港公開發售而言，該公司於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前發行的股份於公開發售股份在任何證券交易所買賣當日起計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前發行的股份將受此法定限制所規限，不得於上市日期起計一年內轉讓。然而，根據中國有關處置國有股份的相關法規將由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轉讓予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的股份，於根據中國有關處置國有股份的相關法規轉讓予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後，將不受有關轉讓的法定限制所規限。

### 轉讓國有股份

根據中國有關處置國有股份的相關法規，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須各自向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轉讓合計相當於發售股份數目10%（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為107,690,000股H股，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為123,844,000股H股）的內資股。於我們的H股在聯交所上市時，有關內資股將以一兌一的基準轉換為H股。該等H股不會構成全球發售的一部分，但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將被視為公眾投資者將會持有股份的一部分。我們不會就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向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轉讓該等內資股或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日後處置任何該等H股收取任何所得款項。

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向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轉讓國有股份已於2010年3月8日獲國資委批准，而中國證監會也於2010年9月1日批准將該等股份轉換為H股。我們獲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上述轉讓、轉換以及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於該等轉讓及轉換後持有H股，已獲中國有關機關批准，且根據中國法律屬合法。

### 登記未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

根據中國證監會發出的關於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集中登記存管有關事宜的通知，境外上市公司須於上市後15個營業日內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登記其未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